

东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关于征集东莞市人工智能行业应用基地专家 咨询委员会专家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专家：

为深入贯彻落实 2025 年东莞市政府一号文《关于加快推动人工智能赋能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加快创建国家人工智能行业应用基地，推动人工智能和制造业深度融合，现拟成立“东莞市人工智能行业应用基地专家咨询委员会”（以下简称“专家委员会”）。按照《东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专家库管理暂行办法要求》，我局现面向社会征集入库专家，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集目的

专家委员会将作为东莞市人工智能行业应用基地建设的重要智力支撑，为政策制定、技术攻关、项目评审、成果转化、人才培养等提供专业咨询与指导，推动人工智能技术与工业场景深度融合，打造具有全国示范效应的人工智能应用高地。

二、征集范围

（一）技术领域：人工智能算法、工业大数据、智能装备、工业机器人、机器视觉、数字孪生、工业互联网、智能检测等方向；

（二）应用领域：智能制造、智能工厂、工业自动化、供应链管理、能源优化、质量管控等工业场景应用；

3.综合领域：人工智能产业政策研究、标准制定、投融资服务、知识产权保护、安全伦理等。

三、入库条件

（一）基本条件

1.政治立场坚定，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和社会责任感，在所从事专业技术领域活动中无不良记录；

2.从事产业相关的政策起草、科学研究、投资管理、企业经营等工作，熟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产业政策、前沿技术、应用发展前景及趋势，具有较高的专业水平或行业影响力；

3.原则上应具有副高以上（含副高）专业技术职称，或具有相应专业技术领域高级职业资格证书；

4.身体健康，年龄原则上不超过 70 岁（两院院士、长江学者、万人计划入选者等全国知名专家、学者可适当放宽）。

（二）专业条件

拟推荐的专家除具备基本条件外，还应满足以下专业条件之一：

1.技术类：在人工智能领域从事技术研发或应用实践 5 年以上；主持或参与过省部级及以上科研项目、行业标准制定或取得显著技术成果等。

2.应用类：在产业相关领域企业担任核心研发人员、技术总监、总工程师及以上职务，主导过人工智能工业应用项目落地；熟悉产业链上下游协同创新，具备丰富的产业资源整合经验。

3.综合类：从事人工智能、工业经济等领域政策研究、标准制定、决策咨询等工作，熟悉国内外产业发展动态；或就职于金融或投资机构，具有金融、法律、财务、投资管理等专业背

景，在相关投资领域具有 5 年以上实践经验的产业、金融、财务、法务专家。

四、入库程序

（一）信息填报

- 1.按照申请表单要求，如实填写相关信息；
- 2.保存已录入信息，打印申请表并本人签名，单位盖章；
- 3.电子版申请表、已签名申请表扫描成的 PDF 文件发送至邮箱 dgetb_xxcy@dg.gov.cn。

（二）信息审核

我局会对专家提交入库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和专家个人能力水平等方面进行审核。审核结束后会将拟入库名单在“企莞家”平台公示，若无异议则正式入库。

五、征集时间

我局专家库常年受理申请，欢迎各单位积极推荐专家入库，以及专家个人申请入库。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东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梁东明，13326889889。

附件：东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人工智能领域专家入库申请表

